##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广宁县江屯新街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3年12月27日
现场勘査人员	曾宪雄、熊昆	现场勘查时间	2023年10月31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,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曾宪雄	项目组成员	熊昆、李福春、林文海、肖云玲、赵飞云
报告编制人	曾宪雄、熊昆	报告审核人	劳业来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罗欣然
Prince Add. B			

#### 项目简介

### (1) 项目情况

广宁县江屯新街加油站(以下简称"该加油站")位于广宁县江屯镇新街,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 30 日,已取得《营业执照》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41223L13085659W),投资人:邓能国,类型:个人独资企业,主要从事汽油、柴油等的零售经营业务,已取得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(粤肇宁危化经字(2021)000028 号),许可范围:汽油(1630)、柴油[闭杯闪点≤60℃](1674)\*\*\*(备注:三级加油站,其中汽油罐 15m³×1 个,柴油罐 15m³×1 个。),有效期至 2024 年 01 月 20 日,现即将到期,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,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)的要求,须办理延期换证。

### (2) 项目评价结论

广宁县江屯新街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(主席令第八十八号,2021年修改)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591号,第645号修正)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,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)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(GB50156-2021)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和标准规范的相关要求,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。

# 现场勘察影像:



